

关于上海颢宁市场营销策划有限公司破产清算 涉住房公积金债权事宜的公告

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3 年 2 月 2 日裁定受理上海颢宁市场营销策划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，并于 2023 年 2 月 7 日指定王炜（上海市协力律师事务所）担任该公司管理人。

根据相关法律规定，管理人应当依法调查核实职工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情况。上海颢宁市场营销策划有限公司职工存在应缴未缴、少缴住房公积金的，请联系管理人（联系人：王玉婷；联系电话：15079157835；联系地址：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958 号华能联合大厦 35 楼）进行申报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

2023 年 2 月 24 日